

參與「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登記表

本人(病人/家長/監護人^[1] 姓名和身份證號碼) _____^[2]，為

病人本人

^[4]病人(病人姓名和身份證號碼) _____^[2]的父/母/監護人^[1]，
同意病人參與「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

本人/病人^[1]為 2019 冠狀病毒病確診人士(確診編號： _____ (如適用))，屬^[3]

出院病人，於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於 _____ 醫院/社
區治療設施出院；

完成隔離人士，於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完成隔離

本人/病人^[1]呈以下康復或感染證明核實資格¹：

出院文件

由政府或獲衛生署認可計劃承認的認可私營醫務化驗所陽性核酸檢測短訊/電子/紙本紀錄

衛生署快速抗原測試陽性結果人士申報系統的成功申報短訊/電子紀錄

衛生署發出的隔離令

其他由政府或醫院管理局發出的康復紀錄

必須確認下列項目

本人已詳閱《求診人士須知》，並遵從列於須知中的條款細則。

本人明白參與是項特別診療服務期間，必須於每次求診掛號時出示身份證明文件(正本)，並於首次應診掛號時，將此填妥的登記表(正本)/邀請信(正本)及相關康復或感染證明¹交予診所登記處核實，方可獲安排免費中醫診療服務。

本人聲明，就本人所知所信，在本申報表內所填寫的各項資料均屬正確、完備和真實。

病人簽署： 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1] 請刪除不適用者

^[2] 請用正楷填寫

^[3] 請選填 適當項目

^[4] 適用於 18 歲以下的求診人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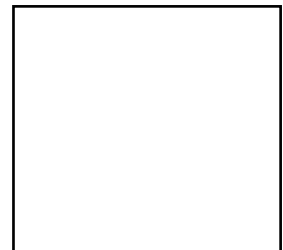
(由中醫診所填寫)

已核對證明文件

職員簽署： _____

姓名及職位： _____

日期： _____



(中醫診所蓋章)

¹ 相關康復或感染證明將適時更新，以互聯網上的最新資料為準，請瀏覽

<https://cmk.ha.org.hk/services/SpecialCMOPProg/>